（上接69版）

证券代码：000716　　证券简称：黑芝麻　　公告编号：2026-009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28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2026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根据本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定于2026年2月13日（星期五）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2月13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2月13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2月13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6年2月6日（星期五）

7、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2026年2月6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广西南宁市凤翔路20号黑芝麻大厦20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的事项

1、提交股东会表决的提案名称

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采用等额选举）		
1.00	《关于补选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01	选举郑玉坤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02	选举葛靖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0	《关于补选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2.01	选举谢示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2	选举韦浩元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3	选举李可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4	选举莫振军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3.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6年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2、议案内容披露情况：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2026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有关详情请查阅公司于2026年1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登载的《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2026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3、上述第1项和第2项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应选举独立董事2人、非独立董事4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4、上述第3项议案和第4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5、公司将单独统计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并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出席会议；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3、拟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可在登记时间内到本公司证券投资中心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发送邮件等方式登记，信函及邮件应注明“黑芝麻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字样，并请通过电话方式对所发信函和邮件与本公司进行确认；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参加股东现场会议时请出示相关证件原件。未在登记日办理登记手续的股东也可以参加现场股东会。

（二）登记时间：

2026年2月9日、2月10日上午9:00至11:30，下午2:30至5:30。

（三）登记地点：

1、登记地点：广西南宁市凤翔路20号黑芝麻大厦20楼

2、信函送达地址：广西南宁市凤翔路20号黑芝麻大厦20楼证券投资中心，邮编：530022，信函请注明“黑芝麻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字样。

（四）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凌女士、韦女士　　联系电话：0771-5389677

电子邮箱：tzzgx@nfhzm.com

（五）其他：

本次股东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第十一届董事会2026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月29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为“360716”，投票简称为“芝麻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的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1）选举独立董事（议案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选举非独立董事（议案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4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4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交易系统投票时间：

2026年2月1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2月13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2月13日(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单位）出席于2026年2月13日召开的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本单位）对会议审议的各项提案按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签署的相关文件。对本次股东会提案的表决意见如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补选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01	选举郑玉坤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02	选举葛靖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0	《关于补选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2.01	选举谢示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2	选举韦浩元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3	选举李可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4	选举莫振军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3.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6年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请在以上表决意见的“同意”、“反对”、“弃权”项下，用“√”标明表决意见；累积投票议案请填写投票数。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做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委托人持股性质、数量：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上接70版）

1.2 向渝农商行贷款。公司向渝农商行贷款。2026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为30,000万元。

定价原则：贷款利率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

1.3 向渝农商行提供商品服务。公司下属超市事业部、重庆重百商社电器有限公司和重庆商社家维电器有限公司参与渝农商行招投标项目，涉及办公用品、日用百货、生鲜和食材配送服务、存折打印机、服务器、视频会议系统、信息防火墙建设、软件维保、办公用品及耗材等。2026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为4,000万元。

定价原则：关联交易价格是以项目招投标结果确定。

2. 公司与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

2.1 向登康口腔采购冷酸灵牙膏系列商品。公司下属超市事业部、重庆东颐之时绿色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登康口腔购进冷酸灵牙膏系列商品。2026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为1,500万元。

定价原则：关联交易价格是以市场公允价为原则确定。

2.2 向登康口腔收取促销服务费。公司下属超市事业部场店销售登康口腔冷酸灵牙膏系列商品，公司收取促销服务费。2026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为350万元。

定价原则：促销服务费由供应商在公司供应商协同平台上进行报名、报价，公司根据供应商涉及的SKU数及参与上架场店等级收取费用。

2.3 向登康口腔提供仓储配送服务。公司下属重庆庆荣物流有限公司向登康口腔提供仓储配送服务。2026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为40万元。

定价原则：关联交易价格是以市场公允价为原则确定。

2.4 向登康口腔提供供应链服务。公司下属九章开物（重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章开物”）向登康口腔提供供应链服务系统，登康口腔使用该系统进行对账结算、库存管理。2026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为2万元。

定价原则：关联交易价格是以市场公允价为原则确定。

● 需天津滨海新区物美津融商贸有限公司及相关董事回避的关联交易

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与多点公司、新华百货、麦德龙商业、深圳昂捷和云通物流为关联人（关联关系见“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物美津融对公司与上述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在股东会上回避表决。公司董事长张文中博士对公司与上述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在本次董事会上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3. 公司与多点（深圳）数字科技有限公司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

3.1 多点公司提供OS系统技术服务。多点公司向公司提供多点OS系统技术服务，授权公司开通使用该系统产品功能。并结合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多点公司提供方案设计、系统对接、云端部署、定制化开发、产品安装调试、产品操作培训、产品运维等技术服务。多点OS系统技术服务涉及机构范围为公司超市业态、包含超市总部、所有超市门店、超市仓库与物流等超市各经营单位。

公司与多点公司签署《多点OS系统技术服务合同》，服务期间为2026年1月1日-2028年12月31日，多点公司提供的多点OS系统技术服务每年基础服务费为1,895万元，包含多点公司在服务期内提供合同约定范围内多点OS系统技术服务所需全部费用（含税）。此外，因服务变更或新增存在需要公司承担的额外技术开发费用，按照单价标准3500元/人天的方式进行计价。2026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为2,235万元，其中：年基础服务费为1,895万元，定制化开发费用340万元。

定价原则：一是公司参照以往同类型建设投入，多点公司服务费用未超以往同类型的建设投入。二是与市场同类型客户比较，采购价格具备市场公允性，费率不高于多点公司向市场其他客户提供同类服务的标准。三是多点公司基础服务费用及个性化定制开发服务费用，与前期服务标准一致，具备市场公允性。

3.2 多点公司对OS系统进行二次开发服务。公司下属庆荣物流有限公司（物流配送中心）现有OS/WMS系统功能需要不断升级以完全满足物流经营管理需求，物流配送中心向多点公司采购技术服务，在现有OS系统功能基础上进行二次开发，新增部分功能，以满足日益变化的市场业务需求。2026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为22万元。

定价原则：一是与市场同类型客户比较，采购价格具备市场公允性，与多点公司向市场其他客户提供同类服务的费率一致。二是与公司以往同类型建设投入比较，公司与多点公司的合作费用，未超过公司以往同类型的建设投入。

3.3 通过多点公司向第三方承运商支付配送费。公司下属超市事业部向多点公司支付第三方承运商多点平台配送费。2026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为3,500万元。

定价原则：超市事业部委托多点平台第三方承运商配送商品，承运商运费由多点代收代付，以阶梯价格（6.3元/单-7.05元/单）计算。

3.4 多点公司提供多点平台客服服务。多点公司向公司提供多点平台客服，公司向多点公司支付多点平台客服服务费。2026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为85万元。

定价原则：双方约定客服服务费按照运营服务费+计价服务费的标准支付，其中运营服务费每月按固定费用支付，计价服务费按实际业务量支付。

3.5 九章开物收入分成向多点支付服务费。公司下属九章开物利用多点公司的技术和平台，为客户提供电子签章等增值服务，并向使用客户收取费用。收取的费用采用收入分成模式，九章开物向多点公司支付服务费用。2026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为200万元。

定价原则：九章开物利用多点公司的技术和平台，为客户提供增值服务，并向使用的客户收取费用。收取的费用采用收入分成模式，向多点公司支付不超过上述收入50%的服务费用。

3.6 多点公司提供零售全业态数字化营销系统技术服务。根据“多点营销系统产品模块清单”中双方约定的产品功能模块，多点公司向公司提供多点营销系统技术服务，授权公司使用该系统产品功能。并结合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多点公司提供方案设计、系统对接、云端部署、定制化开发、产品安装调试、产品操作培训、产品运维等技术服务。多点营销系统技术服务涉及机构范围为：公司与下属所有业态，包含公司总部，百货、超市、电器与汽贸业态的总部及下属所有门店等各个经营单位。

公司与多点公司签署《多点零售全业态数字化营销系统技术服务合同》，服务期间为2026年1月1日-2028年12月31日，多点公司提供多点营销系统技术服务每年基础服务费为2,900万元，包含多点公司在服务期内提供合同约定范围内多点营销系统技术服务所需全部费用（含税）。合同主要条款与前次合同保持一致，并在原合同基础上增加11项免费功能。此外，因服务变更或新增存在需要甲方承担的额外技术开发费用，按照单价标准3500元/人天的方式进行计价。2026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为4,130万元，其中：年基础服务费为2,900万元，定制化开发费用1,230万元。

定价原则：一是本次合同基础服务付费标准与上一个服务期一致，且多点公司额外免费提供11个功能项。二是公司与市场上其他平台进行比较，多点公司向公司收取的服务费用不高于行业水平。三是多点公司提供的个性化定制开发服务费用，与上一个服务标准一致，定制化开发标准具备市场公允性。

3.7 多点公司提供营销资源。多点公司为公司引入营销资源，双方签署《营销资源合作协议》和《联合营销框架协议》，服务期间为2026年1月1日-2028年12月31日。

在每个自然年内，多点公司为公司提供可核算的不少于5,000万元的营销资源。公司实际获得的营销资源金额大于等于5,000万元，对于超过5,000万元的部分，多点公司按50%获得分享；公司实际获得的营销资源金额小于5,000万元的，实际获得的营销资源与5,000万元的差额，多点公司全额进行补偿，多点公司以现金方式支付补偿金额的50%，剩余50%以平台优惠券方式进行补偿。

2026年预计引入营销资源的关联交易金额为5,000万元。

实际操作中，因系统配置不同，费用结算及开票不同。公司与多点公司开展营销资源合作时，通过两个系统进行配置。

促销服务费结算与开票：公司与多点公司开展营销活动时，多点公司将其应承担及垫付的营销费用通过“促销服务费”结算给公司，公司向多点公司开具相应增值税专用发票。

业务宣传费结算与开票：公司与多点公司开展营销活动时，涉及公司应承担而多点公司先行垫付的营销费用，公司与多点公司对账后，按月将该营销费用通过“业务宣传费”结算给多点公司，多点公司向公司开具相应增值税专用发票。

促销服务费和业务宣传费为发生额，二者之差构成多点公司为公司引入的营销资源的主要部分。

定价原则：公司与多点公司本着“诚信合作、互惠互利”原则，就多点公司为公司引入营销资源合作，进行友好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本次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一般商业原则。

3.8 线上交易，公司向多点公司支付第三方平台支付通道费。公司使用多点APP用于日常经营业务，双方签署《多点平台入驻合作协议》，服务期间为2026年1月1日-2028年12月31日。多点公司按照商品销售金额的一定比例（0.3%-1.5%）收取云仓技术服务费和第三方平台通道费。2026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为1,700万元。双方协商同意，多点公司指定其关联人公司作为本协议下一切相关费用结算主体。

定价原则：多点公司按照全部销售款的一定比例（0.3%-1.5%）收取云仓技术服务费和第三方平台通道费，第三方平台通道费为多点平台接入的微信、支付宝、银联等支付渠道收取的必要费用，多点公司为代收代付，如支付渠道变更收费标准，双方以变更后的费率标准进行结算。

3.9 向多点公司支付购置电子价签系统质保金。公司下属超市事业部向多点公司购置电子价签系统（固定资产），按约定退还电子价签质保金。2026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为52万元。

定价原则：关联交易价格是以市场公允价为原则确定。

3.10 多点公司提供隐号服务。公司向消费者销售商品进行配送及拣货时，多点公司向公司提供通话号码隐私、通话录音服务。公司向多点公司支付隐号服务费用。2026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为10万元。

定价原则：双方约定按照接口租用费+使用时长的标准支付费用。

3.11 多点公司收取快剪业务手续费。公司下属重庆十分有型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开展快剪业务，通过多点平台结算快剪费用，多点公司向公司收取手续费（含第三方平台支付通道费）。2026年预计多点公司代收代支快剪业务销售款346万元，收取手续费10万元。

定价原则：多点公司按快剪业务销售额的一定比例收取支付手续费，比例区间为0.1%--0.7%。

3.12 多点公司开展软件经销业务。下属全资子公司九章开物拓展自有科技产品《财数通系统》软件的销售渠道，授权多点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为经销商，销售《财数通系统》软件产品与服务。合作期间为：自协议签订之日起至2028年12月31日。2026年预计多点公司采购九章开物软件产品与服务产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500万元。

定价原则：九章开物与多点公司以市场价格（“市场价格”指九章开物于日常业务过程中，向独立第三方供应《财数通系统》相同或类似软件与服务的价格）和平等协商价格为定价基础，遵循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

3.13 多点公司提供微信认证服务。多点公司向登录公司多点小程序的微信用户提供抓取用户手机号免验证快速登录的技术服务。公司向多点公司支付微信认证服务费。2026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为10万元。

定价原则：认证服务费收费标准：0.03元*次数*1.06，此费用多点公司代收代付。

3.14 多点公司提供企业微信付费账号业务。公司通过多点平台购买企业微信付费账号，按照订阅周期付费，多点公司为公司超市提供私域模块功能。2026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为1万元。

定价原则：关联交易价格是以市场公允价为原则确定。

3.15 与多点公司的货款结算。除上述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外，公司使用多点APP用于日常经营业务，公司使用多点APP支付系统实现标准商品的快速购物和结账，使用该服务平台所发生的商品销售资金结算账期和交易手续费（代扣第三方支付费用），与多点公司和其他非关联人合作的条件相同。公司与多点公司和其下属子公司合作业务包含：多点智能购、多点O2O、多点秒付、多点电子实物券、多点提货卡、社区团购、云仓业务、购物袋及配送费收入等。双方签署《多点平台入驻合作协议》，服务期间为2026年1月1日-2028年12月31日。2026年预计公司与多点公司的货款结算金额为29.1亿元（2025年结算金额为22.96亿元），多点公司按T+3日扣除各项业务所涉及服务费后将代收销售款项支付公司。

4. 公司与银川新华百货连锁超市有限公司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

4.1 向新华百货采购商品。公司下属超市事业部向新华百货采购羊肉系列产品。2026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为500万元。

定价原则：关联交易价格是以市场公允价为原则确定。

5. 公司与麦德龙商业集团有限公司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

5.1 向麦德龙商业销售商品。公司下属重庆颐之时绿色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麦德龙商业销售生鲜类蔬菜、水果、鸡蛋、干副、调料等商品。2026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为3,500万元。

定价原则：关联交易价格是以市场公允价为原则确定。

5.2 向麦德龙商业采购定制化商品。公司为满足B端团购客户福利定制化需求，向麦德龙商业采购定制化商品。2026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为1,010万元。

定价原则：关联交易价格是以市场公允价为原则确定。

5.3 向麦德龙商业提供仓储配送服务。公司下属重庆庆荣物流有限公司向麦德龙商业提供仓储配送服务。2026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为250万元。

定价原则：关联交易价格是以市场公允价为原则确定。

6. 公司与深圳市昂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

6.1 深圳昂捷提供定制化开发技术服务。深圳昂捷根据公司下属场店POS、富基系统、商管系统等相关系统全年开发目标，提供定制化开发技术服务，提升数字化建设效率。2026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为180万元。

定价原则：一是深圳昂捷向公司提供的定制化开发收费标准不高于其他客户。二是深圳昂捷定制化开发收费标准不高于市场行情，价格合理。

6.2 深圳昂捷提供系统维护服务。深圳昂捷向公司下属场店及POS系统、资产系统、惠员卡系统等相关接口提供维护服务。2026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为75万元。

定价原则：一是与公司以往同类型建设投入比较，公司与深圳昂捷的合作费用，未超过公司以往同类型的建设投入。二是根据公司相关以往信息技术服务合同价格，结合技术服务难度与工作量，参照同类服务商社会价格确定。

6.3 深圳昂捷对富基等系统进行开发优化。深圳昂捷向公司下属百货事业部、商社电器提供技术服务，对富基系统和商管系统进行开发优化，实现门店招商管理、费用结算、数据分析、促销活动设置、销售开单、收银、报表数据统计以及模块化可复用电器信息系统等。2026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200万元。

定价原则：根据公司以往信息技术服务合同价格，结合技术服务难度与工作量，参照同类服务商社会价格确定。

7. 公司与云通物流服务有限公司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

7.1 云通物流提供配送服务。云通物流参与公司物流配送服务。2026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为1,500万元。

定价原则：关联交易价格是以项目招投标结果确定。

● 需物美津融、深圳嘉璀及相关董事回避的关联交易

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与得助智能、马上消费为关联人（关联关系见“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深圳嘉璀对公司与得助智能发生的交易在股东会上回避表决，公司副董事长赵国庆先生对公司与得助智能发生的交易，在本次董事会上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物美津融、深圳嘉璀对公司与马上消费发生的交易在股东会上回避表决，公司董事长张文中博士，副董事长赵国庆先生对公司与马上消费发生的交易，在本次董事会上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8. 公司与北京中科金得助智能科技有限公司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

8.1 得助智能提供定制化开发和运维服务。公司向得助智能采购智能客服系统和RPA机器人定制化开发和技术运维服务。智能客服系统服务于公司客服中心及业态外呼应用场景，对接公司会员系统及后台履约系统，助力公司深度把握客户需求，提升营销服务效果。RPA机器人服务于财务共享系统，提高财务人员工作效率。2026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为80万元。

定价原则：定制化开发服务的费用不高于得助智能向其他第三方客户提供类似服务的标准。运维费用参照行业平均运维费占产品和开发费用9.5%的比例，得助智能给予运维服务费用标准处于行业平均水平附近。

9. 公司与马上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

9.1 在马上消费新增办理股东存款。2026年公司将继续在马上消费办理股东存款。2026年预计办理股东存款金额200,000万元。

定价原则：存入马上消费的股东存款，预计存款利率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率。

9.2 向马上消费销售商品。公司下属超市事业部向马上消费及重庆区域各分支机构销售并配送办公用品、日用百货、生鲜和食材。2026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为100万元。

定价原则：关联交易价格是以市场公允价为原则确定。

9.3 租赁马上消费经营场地。公司下属超市事业部在马上消费租赁场地设立员工爱心驿站，向员工提供日常方便食品配送，超市事业部向马上消费支付租赁费。2026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为1万元。

定价原则：关联交易价格是以市场公允价为原则确定。

● 需渝欣创商管及其一致行动人、物美津融、深圳嘉璀及相关董事回避的关联交易

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与商管公司、商投公司、颐之时、瑞洋贸易、恒升资产、人道美、重庆康格和渝都酒店为关联人（关联关系见“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渝欣创商管及其一致行动人、物美津融、深圳嘉璀对公司与上述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在股东会上回避表决，公司董事长张文中博士，副董事长胡淳女士、赵国庆先生，董事朱颖女士对公司与上述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在本次董事会上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此外，对公司向其他关联人零星销售商品和公司与关联人预计发生的其他关联交易，渝欣创商管及其一致行动人、物美津融、深圳嘉璀在股东会上回避表决，公司董事长张文中博士，副董事长胡淳女士、赵国庆先生，董事朱颖女士在本次董事会上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10.公司与重庆商社商业管理有限公司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

10.1 向商管公司销售商品。公司下属超市事业部向商管公司销售并配送食品、日用品等。2026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为30万元。

定价原则：关联交易价格是以市场公允价为原则确定。

10.2 向商管公司租赁物业。公司下属电器事业部租赁商管公司拥有的渝中区民族路173号1层35平方米物业，用于电器事业部本部办公区和解放碑商场的消防监控室。2026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为5万元。

定价原则：关联交易价格是以市场公允价为原则确定。

10.3 向商管公司提供车辆维修服务。公司下属商社汽贸为商管公司提供车辆维修服务。2026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为5万元。

定价原则：关联交易价格是以市场公允价为原则确定。

10.4 向商管公司提供物业服务。公司下属重庆商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为商管公司提供物业管理、电梯维保、零星维修等服务。2026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为3万元。

定价原则：关联交易价格是以市场公允价为原则确定。

11.公司与重庆商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

11.1 向商投公司销售商品。公司下属超市事业部向商投公司销售日常商品等。2026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为50万元。

定价原则：关联交易价格是以市场公允价为原则确定。

11.2 向商投公司提供物业管理服务。公司下属重庆商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为商投公司提供物业管理、停车服务及工程修缮业务，收取物管费。2026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为20万元。

定价原则：关联交易价格是以市场公允价为原则确定。

11.3 向商投公司出租房屋。商投公司向公司租赁渝中区青年路18号商社大厦9楼用于办公，租赁面积1,338.35平方米，公司及下属物管公司收取租金、水电气费、停车费等。2026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为110万元。

定价原则：关联交易价格是以市场公允价为原则确定。

11.4 向商投公司提供车辆维修服务。公司下属商社汽贸为商管公司提供车辆维修服务。2026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为5万元。

定价原则：关联交易价格是以市场公允价为原则确定。

11.5 向商投公司支付商标使用费。公司下属超市事业部向商投公司支付人道美、颐之时等13个商标许可的使用费。2026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为4万元。

定价原则：关联交易价格是以市场公允价为原则确定。

12.公司与重庆颐之时饮食服务有限公司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

12.1 向颐之时采购三鼎牛肉干系列商品。公司下属超市事业部向颐之时采购三鼎牛肉干系列。2026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为600万元。

定价原则：关联交易价格是以市场公允价为原则确定。

12.2 向颐之时收取促销服务费。公司下属超市事业部向颐之时采购三鼎牛肉干系列，公司向颐之时收取促销服务费。2026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为30万元。

定价原则：公司下属超市事业部向颐之时采购商品，颐之时在超市事业部供应商协同平台进行网上报名与报价，超市事业部根据涉及SKU数及参与上架门店量级进行费用收取促销服务费。

12.3 向颐之时提供仓储配送服务。公司下属重庆庆荣物流有限公司向颐之时提供仓储配送服务。2026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为8万元。

定价原则：关联交易价格是以市场公允价为原则确定。

12.4 向颐之时收取供应链服务系统费。公司下属九章开物（重庆）科技有限公司向颐之时提供重庆百货供应链服务系统，颐之时使用该系统进行对账结算、库存管理。2026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为2万元。

定价原则：关联交易价格是以市场公允价为原则确定。

13.公司与重庆瑞洋贸易有限公司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

13.1 向瑞洋贸易采购商品。公司下属超市事业部向瑞洋贸易采购禽肉、水产品、牛肉、羊肉和猪肉等系列商品。2026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为450万元。

定价原则：关联交易价格是以市场公允价为原则确定。

13.2 向瑞洋贸易销售商品。公司下属超市事业部向瑞洋贸易销售日常商品等。2026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为10万元。

定价原则：关联交易价格是以市场公允价为原则确定。

13.3 向瑞洋贸易收取供应链服务系统费。公司下属九章开物（重庆）科技有限公司向瑞洋贸易提供重庆百货供应链服务系统，瑞洋贸易使用该系统进行对账结算、库存管理。2026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为2万元。

定价原则：关联交易价格是以市场公允价为原则确定。

14.公司与重庆恒升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

14.1 向恒升资产提供商业保理融资。重百保理给予恒升资产商业保理预付款融资，恒升资产将其自有资产总建筑面积108,730.72平方米未来产生的租金权利转让给重百保理。2026年预计重百保理给予恒升资产商业保理预付款融资本金及利息10,500万元。

定价原则：融资利率按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浮动确定，高于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

14.2 向恒升资产提供空调安装、维保服务。公司下属重庆商社家维电器有限公司向恒升资产提供空调安装、维保等劳务服务。2026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为300万元。

定价原则：关联交易价格是以项目招投标结果确定。

14.3 向恒升资产销售商品。公司下属超市事业部向恒升资产销售日常商品等。2026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为20万元。

定价原则：关联交易价格是以市场公允价为原则确定。

15.公司与重庆人道美食品连锁有限责任公司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

15.1 向人道美销售商品。公司下属超市事业部向人道美销售并配送食品、日用品、生鲜商品等。2026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为350万元。

定价原则：双方按超市事业部下属场店挂牌商品销售价格下浮5%进行结算。

16.公司与重庆康格房屋租赁有限公司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

16.1 向重庆康格提供商业保理融资。重百保理给予重庆康格商业保理预付款融资，重庆康格将其自有资产建筑面积合计16,909.76平方米未来产生的租金权利转让给重百保理。2026年预计重百保理给予重庆康格商业保理预付款融资本金及利息1,250万元。

定价原则：融资利率按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浮动确定，高于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

16.2 向重庆康格租赁物业。公司下属电器事业部及其下属子公司租赁重庆康格拥有的重庆市渝中区民族路188号环球金融中心写字楼15-1-03单元321和14-1-06单元106平方米物业。电器事业部向重庆康格支付租赁费、物业管理费等。2026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为47万元。

定价原则：关联交易价格是以市场公允价为原则确定。

17.公司与重庆渝都酒店有限责任公司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

17.1 向渝都酒店提供商业保理融资。重百保理给予渝都酒店商业保理预付款融资，渝都酒店将其自有资产建筑面积合计38,754.36平方米未来产生的租金权利转让给重百保理。2026年预计重百保理给予渝都酒店商业保理预付款融资本金及利息3,700万元。

定价原则：融资利率按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浮动确定，高于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

17.2 向渝都酒店提供物业服务。公司下属重庆商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为渝都酒店提供物业管理、电梯维保、零星维修等服务。2026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为1万元。

定价原则：关联交易价格是以市场公允价为原则确定。

18.公司向其他关联人零星销售商品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

18.1 与其他关联人及其下属公司发生零星销售。公司所属经营网点2026年向其他关联人及其下属公司发生零星销售的关联交易。2026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为500万元。

定价原则：关联交易价格是以市场公允价为原则确定。

19.公司与关联人预计发生的其他关联交易

19.1 与关联人发生的其他关联交易。2026年公司将与关联人发生的其他关联交易，包括会务费、业务招待费、培训费、通过甜橙生活采购商品等。2026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为2,500万元。

定价原则：关联交易价格是以市场公允价为原则确定。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目的

上述关联交易是属于公司日常经营行为，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的交易，有助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开展和执行。

（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是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一般商业原则确定，交易价格以市场公允价为原则，参照市场交易价格或实际成本加合理利润确定，与公司其他客户定价政策一致，是完全的市场行为，没有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或收入、利润来源不完全依赖该类关联交易。上述交易不对公司资产及损益情况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600909　　证券简称：华安证券　　公告编号：2026-005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